**亞東技術學院校友會勵志獎學金辦法**

100.6.18校友會第六屆理監事第二次會修定

101.10.9校友會清寒優秀獎學金會議修訂

105.4.16第七屆第六次校友會理、監事會議修訂

1. 主旨

為嘉惠後進學子，資助家境清寒之學生完成學業，鼓勵學生積極進取，特訂定「亞東技術學院校友會勵志獎學金辦法」(以下簡稱本辦法)。

1. 申請資格
2. 各系二、三、四年級，每學年可申請乙次。
3. 家境清寒，具鄉鎮市區公所的低收入戶之證明者。
4. 在學期間無不良紀錄。
5. 申請文件
6. 獎學金申請書。
7. 鄉鎮市區公所出具低收入戶之證明。
8. 獎學金名額

每學年，二、三、四年級各年級遴選一位。

1. 獎學金金額

每人新台幣6,000元，並依預算編列斟酌名額。

1. 申請時間

每年9月開學將於職涯發展處網頁公告，申請人需於開學日起二周內向職涯發展處提出申請，並應檢附申請表、各級政府單位核發之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1. 申請程序

填寫申請單(至校友會網站下載)，由導師推薦後送遴選委員會會議審議。

1. 審查方式

由遴選委員會審核通過後公布於校友會網站，並於校慶時表揚。

1. 獎助學基金之運用規劃、審查、支用及核銷，經由本校「捐款基金管理委員會」審定後，據以執行，捐款基金參照委員會組織章程另訂。
2. 本辦法經校友會理監事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